

证券代码：000584

证券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2017-36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友利控股”）于2017年0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于2017年3月29日下午14时在上海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艾迪女士主持会议，公司3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本项议案在获得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见《2016年年度报告》之董事会报告部分。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本项议案在获得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见《2016 年年度报告》之财务报告部分。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本项议案在获得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分配预案履行了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相关规程，程序合规、合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表示同意。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本项议案在获得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报告财务审计机构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本次董事会审议，拟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报告财务审计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为此支付的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60万元、3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报告财务审计机构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本项议案在获得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度工作述职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度工作述职报告详见公司同期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度工作述职报告》。

7、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在 2017 年度进行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经审议，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因为保证其氨纶生产所需电力、蒸汽及除盐水的正常供应，在合理定价、公平交易前提下，拟在本年度与公司股东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下属热电分公司进行采购电力、蒸汽及除盐水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缪文彬关联董事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

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议案在获得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及要求，编制的内控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备查文件

1、经公司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友利控股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30 日